

证券代码：603377

证券简称：ST 东时

公告编号：临 2024-182

转债代码：113575

转债简称：东时转债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已受理
- 上市公司子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北京百善东方时尚技术培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善东方时尚”）为被告。
- 涉案的金额：本次诉讼案件的金额为人民币 3,035,270.85 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除已披露的诉讼、仲裁外，累计新增诉讼、仲裁数量为 37 个，涉案金额为 180,604,391.02 元（含本次诉讼，未考虑延迟支付利息、违约金、诉讼费用等）。
- 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案尚未开庭，暂时无法判断该诉讼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案件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案号为（2024）京 0114 民初 30048 号的《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因租赁合同纠纷，北京市昌平区百善镇百善村股份经济合作社作为原告向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对公司百善东方时尚提起诉讼。

（一）本次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北京市昌平区百善镇百善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被告：北京百善东方时尚技术培训有限公司

案由：租赁合同纠纷

（二）本次诉讼机构名称及所在地

诉讼机构名称：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

诉讼机构所在地：中国北京市

二、本次诉讼的案件事实及请求

（一）事实及理由

2012年12月19日原告与被告签订《土地租赁合同》(下称“《租赁合同》”),《租赁合同》第一条约定原告将位于北京市昌平区百善镇百善村东南265.65亩土地租赁给被告,租期20年,自2012年12月19日至2032年12月18日。租金每年每亩3500元,每五年递增5%。《租赁合同》还约定自2012年3月起被告支付原告雇佣人员看护租赁地块所发生的劳务费,每月1600元。自2020年12月19日开始被告开始欠付租金和看护费,至2023年12月18日累计欠费租金和看护费共计3,035,270.85元。原告多次催索,被告以各种理由拒付。鉴于上述,原告为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提起诉讼,请贵院依法判决。

（二）本次诉讼的原告请求

1、请求依法判决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2020年12月19日至2023年12月18日期间的租金2,977,670.85元;

2、请求依法判决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2020年12月19日至2023年12月18日期间的看护费57,600元;

以上合计3,035,270.85元。

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三、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新增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除已披露的诉讼、仲裁外,累计新增诉讼数量为37个,涉及本金金额为180,604,391.02元(含本次诉讼,未考虑延迟支付利息、违约金、诉讼费用等),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93%。近十二个月新增诉讼、仲裁事项中,案件涉及事项主要为合同纠纷,除本次诉讼外,其他诉讼、仲裁基本情况表如下:

| 序号 | 案号 | 原告/申请人 | 被告/被申请人 | 案由 | 涉案金额(元) | 获悉日期 | 案件进展 |
|----|----|--------|---------|----|---------|------|------|
|----|----|--------|---------|----|---------|------|------|

| | | | | | | | |
|---|--|---|---|------------|----------------|-------------|------------|
| 1 | (2024)渝0112民初38554号 | 原告一：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原告二：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建设投资培训有限公司 | 重庆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 土地租赁合同纠纷 | 25,000,000.00 | 2024年10月11日 | 一审中 审理 |
| 2 | (2024)冀0110民初2876号 | 石家庄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 |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 土地租赁合同纠纷 | 2,704,331.86 | 2024年10月24日 | 二审中 审理 |
| 3 | (2024)渝0112民初39855号 | 重庆亿舜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被告一：北京东和正道公路工程有 限公司 被告二：沙晓东 被告三：重庆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 限公司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 28,823,440.50 | 2024年11月18日 | 一审中 审理 |
| 4 | (2024)津0319民初28902号 (2024)津0319民初28905号 | 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被告：东方时尚虚拟现实技术应用(北京)有 限公司 第二被告：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 有限公司 第三被告：北京千种幻影科技有 限公司 第四被告：东方时尚国际航空发展 有限公司 第五被告：徐雄 第六被告：徐劲松 |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 117,667,522.42 | 2024年12月10日 | 尚未开庭 审理 |

| | | | | |
|----|-------------------------------------|----------------|---|---|
| 5 | 单笔涉案金额 100 万以下（含）的诉讼案件共 32 起，公司均为被告 | 3,373,825.39 | - | - |
| 合计 | | 177,569,120.17 | - | - |

上述案件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4）渝 0112 民初 38554 号

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东方时尚与重庆两江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开发投资”）和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建设投资培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龙兴建投”）存在土地租赁合同关系，因重庆东方时尚与原告两方在租金的支付方式上存在异议，重庆开发投资和重庆龙兴建投两方向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判令逾期租金人民币 25,000,000 元及其逾期付款滞纳金。

案件目前情况：正在审理中。

（二）（2024）冀 0110 民初 2876 号

公司与石家庄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存在土地租赁合同关系，因租金的支付方式上存在异议，石家庄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向石家庄市鹿泉区人民法院起诉，于 2024 年 9 月 29 日鹿泉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公司因认为民事判决书内判决认定事实和适用法律部分不正确，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向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案件目前情况：二审尚未立案。

（三）（2024）渝 0112 民初 39855 号

原告重庆亿舜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亿舜阳”）与被告一北京东和正道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和正道”）存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关系，被告二沙晓东是东和正道的独资股东，被告三重庆东方时尚驾驶培训有限公司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东方时尚”）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重庆亿舜阳和东和正道因“重庆东方时尚驾驶培训中心项目二期土石方均衡及附属市政工程”项目的工程款支付方式存在异议，重庆亿舜阳向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起诉。重庆东方时尚作为工程项目建设单位被重庆亿舜阳同时起诉。

案件目前情况：正在审理中。

（四）（2024）津 0319 民初 28902 号、（2024）津 0319 民初 28905 号

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东方时尚虚拟现实技术应用（北京）有限公司与民生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金租”）存在融资租赁合同关系，因租金的

支付方式上存在异议，民生金租向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人民法院起诉，同时要求担保人东方时尚国际航空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千种幻影科技有限公司、徐雄、徐劲松承担连带责任。

案件目前情况：案件目前尚未开庭。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鉴于部分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部分案件尚未执行完毕，公司目前无法判断对当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案件进展情况，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尚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连续十二个月的累计诉讼、仲裁事项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特此公告。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3日